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8CDA60104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君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君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君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商誉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3 所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利君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33,906.0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0.00 万元，主要为 2015 年收购子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执行的主要程序有：获取利君股份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的资料，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分析和检查相关资产组（德坤航空）

<p>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坤航空）形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利君股份在每年年度终了需要对商誉进行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利君股份管理层需要恰当的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合理的确定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基于商誉确认时所采取的假设受到预期未来市场和经济环境的影响而有可能发生变化，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预测未来收入、现金流量、折现率等假设和方式的合理性。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讨论，以了解对减值测试结果最为敏感的假设是否合理，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具体审计程序有：（1）将相关资产组（德坤航空）业绩承诺期间的实际结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以评价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2）参考行业惯例，评估或复核外部评估专家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3）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进行了比较；（4）通过实施下列程序对关键假设进行了评估：将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的历史收入增长率进行比较，将预测的毛利率与以往业绩进行比较，并考虑市场趋势，通过考虑并重新计算相关资产组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采用的折现率；（5）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2. 应收账款减值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利君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 26,546.7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7,239.69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2017 年度利君股份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56.14 万元，应收账款减值的增加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减值执行的主要程序有：（1）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2）结合相关客户过往付款情况的分析，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预测；（3）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以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测试，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的合理性；（4）结合本年收入确认的情形，对公司应收账款的组成结构和账龄进行比较分析，分析是否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账款。</p>

四、其他信息

利君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利君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君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君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君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君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君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利君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 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如昌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87,085,406.35	893,043,031.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55,554,931.62	62,516,800.78
应收账款	六、3	193,070,137.68	251,817,059.47
预付款项	六、4	11,908,087.41	17,566,41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5	11,590,064.89	7,266,253.2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6	6,415,481.64	3,842,348.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248,980,346.81	180,849,228.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407,594,192.54	408,225,996.31
流动资产合计		1,822,198,648.94	1,825,127,13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30,960,236.17	32,220,559.21
固定资产	六、10	203,732,608.17	223,901,735.42
在建工程	六、11	10,402,495.30	9,151,108.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40,934,666.11	41,901,659.35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3	339,060,755.88	339,060,755.88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192,610.0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5,080,661.26	14,578,62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0,364,032.96	660,814,444.11
资产总计		2,462,562,681.90	2,485,941,579.48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5,750,000.00	10,711,000.00
应付账款	六、17	130,551,688.13	130,289,231.44
预收款项	六、18	146,020,356.71	167,325,162.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25,379,380.68	20,387,661.77
应交税费	六、20	16,815,861.44	20,859,162.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1	150,351,903.44	223,410,278.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848,000.00	848,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75,717,190.40	573,830,497.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23	2,702,532.45	2,198,983.76
递延收益	六、24	4,173,333.33	5,021,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2,185,080.60	1,806,607.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60,946.38	9,026,924.55
负 债 合 计		484,778,136.78	582,857,42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5	1,002,500,000.00	1,002,5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6	335,095,403.81	335,095,403.81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3,959,845.38	7,872,287.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8	239,229,466.28	220,206,031.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9	396,999,829.65	337,410,43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7,784,545.12	1,903,084,157.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7,784,545.12	1,903,084,15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62,562,681.90	2,485,941,579.48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597,211.75	462,377,768.1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0	525,597,211.75	462,377,768.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9,943,088.77	362,447,293.02
其中：营业成本	六、30	293,568,623.32	252,460,91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1	7,088,887.37	8,704,986.95
销售费用	六、32	35,410,419.31	30,435,960.19
管理费用	六、33	61,454,343.45	70,433,977.00
财务费用	六、34	-13,087,250.43	-13,233,704.90
资产减值损失	六、35	5,508,065.75	13,645,155.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2,843,486.37	9,574,468.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231,086.64	-888,010.04
其他收益	六、38	1,315,036.8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581,559.59	108,616,933.8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1,769,138.00	3,773,725.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1.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571,181.01	75,5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15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779,516.58	112,315,126.5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22,041,687.09	16,385,315.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737,829.49	95,929,811.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737,829.49	95,929,811.25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37,829.49	95,929,811.2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2	-3,912,442.06	4,371,813.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12,442.06	4,371,813.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12,442.06	4,371,813.7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12,442.06	4,371,813.7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825,387.43	100,301,624.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825,387.43	100,301,62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0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375,128.88	349,487,473.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3,626.23	10,911.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5,037,321.39	15,411,56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896,076.50	364,909,94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14,765.60	85,324,734.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967,406.59	71,039,97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011,267.21	73,223,89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56,778,484.81	63,474,16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371,924.21	293,062,76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24,152.29	71,847,18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5,000,000.00	2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59,954.68	2,991,31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2,646.00	2,271,76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79,901,396.70	59,191,29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863,997.38	326,454,374.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4,546.24	26,999,87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5,000,000.00	6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000,000.00	3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594,546.24	725,999,87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9,451.14	-399,545,498.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245,533.53	60,012,27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5,533.53	60,012,27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5,533.53	-60,012,27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20,975.45	4,271,211.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7,094.45	-383,439,37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990,182.63	1,039,429,55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117,277.08	655,990,182.63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星亮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7,872,287.44		220,206,031.93		337,410,434.51		1,903,084,15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7,872,287.44		220,206,031.93		337,410,434.51		1,903,084,157.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912,442.06		19,023,434.35		59,589,395.14		74,700,38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2,442.06				128,737,829.49		124,825,387.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023,434.35		-69,148,434.35		-50,1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23,434.35		-19,023,434.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50,125,000.00		-50,125,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3,959,845.38		239,229,466.28		396,999,829.65		1,977,784,545.12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3,500,473.73		216,003,418.62		305,833,236.57		1,862,932,53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3,500,473.73		216,003,418.62		305,833,236.57		1,862,932,532.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4,371,813.71		4,202,613.31		31,577,197.94		40,151,62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1,813.71				95,929,811.25		100,301,624.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02,613.31		-64,352,613.31		-60,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2,613.31		-4,202,613.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0,150,000.00		-60,150,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7,872,287.44		220,206,031.93		337,410,434.51		1,903,084,157.69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031,906.29	401,242,642.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063,100.00	60,339,714.78
应收账款	十五、1	143,312,186.41	171,804,924.83
预付款项		6,544,771.27	10,935,828.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891,098.16	5,380,037.32
应收股利		26,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545,811.05	3,489,59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617,776.08	133,449,299.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924,812.33	172,904,131.51
流动资产合计		1,012,931,461.59	959,546,169.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投资性房地产		59,149,610.95	61,513,313.95
固定资产		50,949,821.95	59,085,426.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33,383.82	3,238,523.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610.0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88,011.50	10,922,53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958,039.26	1,235,204,396.57
资产总计		2,237,889,500.85	2,194,750,566.26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50,000.00	10,711,000.00
应付账款		96,463,911.31	98,949,425.72
预收款项		121,502,328.41	143,107,519.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133,656.73	12,519,311.75
应交税费		5,894,871.38	3,061,903.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092,328.65	221,579,164.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48,000.00	448,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93,285,096.48	490,376,32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35,007.93	1,351,390.60
递延收益		2,240,000.00	2,68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87.11	514,68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4,895.04	4,554,076.23
负 债 合 计		397,959,991.52	494,930,400.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2,500,000.00	1,002,500,000.00
资本公积		335,095,403.81	335,095,403.8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686,856.18	218,663,421.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4,647,249.34	143,561,340.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9,929,509.33	1,699,820,165.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7,889,500.85	2,194,750,566.26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412,541,860.67	321,461,292.78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69,597,924.00	184,744,332.20
税金及附加		3,682,972.60	5,651,221.30
销售费用		30,320,089.84	25,613,778.41
管理费用		40,517,647.38	54,458,359.62
财务费用		-2,788,451.14	-3,521,545.90
资产减值损失		1,571,917.83	11,061,945.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30,858,599.23	3,527,72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086.64	-1,362,792.90
其他收益		517,106.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784,379.14	45,618,131.40
加：营业外收入		634,388.00	2,657,04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1.00
减：营业外支出		448,664.28	75,5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154.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970,102.86	48,199,642.81
减：所得税费用		10,735,759.33	6,173,509.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234,343.53	42,026,133.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234,343.53	42,026,133.05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234,343.53	42,026,133.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04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563,375.77	250,593,61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3,626.23	10,911.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6,780.26	16,535,68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663,782.26	267,140,21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608,099.08	77,825,742.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46,971.72	37,017,28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57,428.46	51,564,54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37,612.88	38,412,23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50,112.14	204,819,80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13,670.12	62,320,41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00	10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183,199.55	653,146.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2,646.00	2,271,76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38,039.61	75,970,83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123,885.16	180,895,74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39,761.81	4,727,51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7,000,000.00	30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039,761.81	313,727,51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84,123.35	-132,831,773.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245,533.53	60,012,272.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5,533.53	60,012,27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5,533.53	-60,012,27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6,344.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95,915.19	-130,523,634.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552,979.07	309,076,61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048,894.26	178,552,979.07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18,663,421.83		143,561,340.16	1,699,820,16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18,663,421.83		143,561,340.16	1,699,820,165.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23,434.35		121,085,909.18	140,109,34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234,343.53	190,234,343.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023,434.35		-69,148,434.35	-50,1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23,434.35		-19,023,434.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50,125,000.00	-50,125,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37,686,856.18		264,647,249.34	1,839,929,509.33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上年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 他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14,460,808.52	165,887,820.42	1,717,944,03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14,460,808.52	165,887,820.42	1,717,944,032.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2,613.31	-22,326,480.26	-18,123,86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26,133.05	42,026,133.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02,613.31	-64,352,613.31	-60,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2,613.31	-4,202,613.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0,150,000.00	-60,150,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2,500,000.00				335,095,403.81					218,663,421.83	143,561,340.16	1,699,820,165.80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革亮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的前身系成都市利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11月23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成工商青法字510105201091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变更为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7720312707J号），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何亚民出资90万元、林洪出资10万元，注册地址为成都市过街楼街125号（现变更为：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5号）。

经公司2000年8月第五次股东会决议，林洪将持有的本公司10万元股权转让给何亚民。经2000年8月第六次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增资到500万元，增资后何亚民出资400万元、欧正椿出资100万元。经公司2000年11月第十次股东会决议，欧正椿将持有的本公司50万元股权转让给何亚民。经公司2000年11月第十一次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增资到1,000万元，增资后何亚民出资700万元、欧正椿出资50万元、王莹涛出资100万元、张宁出资100万元、罗新华出资50万元。经公司2002年10月召开的股东会决议，王莹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万元股权转让给何亚民，欧正椿、张宁、罗新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转让给魏勇，转让后何亚民出资800万元、魏勇出资200万元。经公司2004年6月第五届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200万元，增资后何亚民出资960万元，魏勇出资240万元。经公司2009年4月召开的股东会决议，何亚民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68万元和8万元股权转让给何佳和张乔龙，转让后何亚民出资484万元，何佳出资468万元，魏勇出资240万元，张乔龙出资8万元。

根据公司2009年6月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09年4月30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何亚民出资40,333,333.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33%；何佳出资39,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9%；魏勇出资2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张乔龙出资666,667.00元，占注册资本的0.67%。根据公司2010年12月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0年10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6亿元，其中：何亚民出资145,199,999.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33%；何佳出资140,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9%；魏勇出资72,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张乔龙出资2,400,001.00元，占注册资本的0.67%。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1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并于2012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40,100万股。

根据公司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0,1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60,150万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0,250万股。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00,25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624,088,989股，占总股本的62.25%；无限售条件股份378,411,011股，占总股本的37.75%。

本集团属装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研究制造、销售、机电设备（不含汽车）及配件，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公司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共资金等金融活动）；自有房屋、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制造、销售；飞机零部件（发动机、螺旋桨除外）的研发、制造。本集团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水泥、矿山等行业的辊压机、辊磨机、辊系（子）、选粉机、航空零件及工装设计制造等。

本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本公司下设技术中心、建材销售部、矿山销售部、客户服务中心、采购物流部、生产部、财务部、审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等职能中心。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利君科技”）、四川利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利君”）、利君控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利君”）和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坤航空”）。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集团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完整的一个年度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已交付受托加工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库存商品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5,000.00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2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信息服务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信息服务费用的摊销年限为3年。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产生，在辞退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8.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2017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2017年合并财务报表政府补助1,315,036.88元计入利润表“其他收益”科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归集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8年2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外收入-处置固定资产利得825,395.66元、营业外支出-处置固定资产损失1,685,605.7元、营业外支出-债务重组损失27,800.00元追溯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商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应税租赁收入	1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7%、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企业所得税)
德坤航空	15% (企业所得税)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利君科技	15% (企业所得税)
四川利君	25% (企业所得税)
新加坡利君	17% (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58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成都市武侯区地方税务局《关于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的批复》(武地税函[2012]44号)，同意本公司2011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根据2017年5月成都市武侯区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所税务事项通知书(武地一所税通[2017]737号)，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2017年本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主管税务机关很可能确认公司关于2017年度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的备案，因此本公司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暂按15%的税率计缴。

(3) 根据2017年4月成都市青羊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青羊国税通[2017]11151号)，批准德坤航空2016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德坤航空管理层认为，2017年德坤航空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主管税务机关很可能确认公司关于2017年度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的备案，因此德坤航空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暂按15%的税率计缴。

(4) 经利君科技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受理，利君科技2016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利君科技管理层认为，2017年利君科技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主管税务机关很可能确认公司关于2017年度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的备案，因此利君科技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暂按15%的税率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7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7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2,975.74	78,667.77
银行存款	722,678,939.24	669,268,313.08
其他货币资金	164,373,491.37	223,696,050.91
合计	887,085,406.35	893,043,031.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554,728.33	68,942,264.02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定期存款为512,190,494.68元,分别于2018年1月至2018年10月到期。

(2)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包括本集团存放于银行的保函保证金、信用卡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定期存款。其中定期存款142,300,000.00元系存放在工商银行成都成飞大道支行监管账户的收购德坤航空股权转让价款及其孳生的利息。

(3) 年末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本集团存放于银行的保证金余额21,986,583.32元、存放于监管账户的股权转让价款136,900,000.00元及孳生的利息5,486,908.05元、因未决诉讼被冻结的银行存款13,594,637.90元。

(4) 除上述保证金、因未决诉讼被冻结的资金和股权转让款及其孳生的利息外,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251,831.62	61,949,725.78
商业承兑汇票	2,303,100.00	567,075.00
合计	55,554,931.62	62,516,800.78

(2) 本公司年末不存在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652,110.40	
商业承兑汇票	524,000.00	
合计	107,176,110.40	

(4) 本公司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9,483.00	2.24	5,959,483.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774,528.23	95.60	60,704,390.55	23.92	193,070,137.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3,000.00	2.16	5,733,000.00	100	
合计	265,467,011.23	100.00	72,396,873.55	27.27	193,070,137.68

(续上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8,279,830.10	98.58	66,462,770.63	20.88	251,817,059.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96,000.00	1.42	4,596,000.00	100.00	
合计	322,875,830.10	100.00	71,058,770.63	22.01	251,817,059.47

1) 组合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5,959,483.00	5,959,483.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959,483.00	5,959,483.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1,633,927.16	3,949,017.82	3.00
1至2年	39,961,761.96	3,996,176.20	10.00
2至3年	17,974,809.01	5,392,442.70	30.00
3至4年	23,391,688.35	11,695,844.18	50.00
4至5年	17,138,107.00	11,996,674.90	70.0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年以上	23,674,234.75	23,674,234.75	100.00
合计	253,774,528.23	60,704,390.55	23.92

3) 组合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406,000.00	3,406,000.00	100	公司已停产, 收回可能性较小。
霍城县三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190,000.00	1,190,000.00	100	公司已停产, 收回可能性较小。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137,000.00	1,137,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733,000.00	5,733,000.00	100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61,398.92元。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年度实际核销长期挂账、追收无果的应收账款223,296.00元。

(5)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75,307,085.78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8.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汇总金额14,555,039.27元。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345,955.26	70.09	12,542,208.04	71.39
1-2年	721,977.37	6.06	3,430,058.40	19.53
2-3年	2,179,865.16	18.31	1,086,955.09	6.19
3年以上	660,289.62	5.54	507,194.68	2.89
合计	11,908,087.41	100.00	17,566,416.21	100.0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减少5,658,328.80元,减少32.21%,主要系上年预付材料款本期到货结算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4,716,079.69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9.60%。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11,590,064.89	7,266,253.21
合计	11,590,064.89	7,266,253.21

本集团年末应收利息余额较年初增加4,323,811.68元,增加59.51%,主要系本年定期存款计提的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2) 本集团年末无重要逾期利息。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8,177,040.94	100.00	1,761,559.30	21.54	6,415,481.64
合计	8,177,040.94	100.00	1,761,559.30	21.54	6,415,481.64

(续上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4,734,723.54	100.00	892,374.58	18.85	3,842,348.96
合计	4,734,723.54	100.00	892,374.58	18.85	3,842,348.96

本集团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3,442,317.40 元,增加 72.70%,主要系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年应收保证金、房租增加所致。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566,302.36	166,989.08	3.00
1至2年	138,238.28	13,823.83	10.00
2至3年	584,870.00	175,461.00	30.00
3至4年	712,886.04	356,443.02	50.00
4至5年	419,672.96	293,771.07	70.00
5年以上	755,071.30	755,071.30	100.00
合计	8,177,040.94	1,761,559.30	21.54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9,184.72 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185,050.52	2,831,700.00
其他暂付款	1,591,749.50	631,730.84
备用金	1,282,426.59	985,048.54
应收房租及水电费	818,876.57	
代垫款	196,553.83	247,374.16
押金	102,383.93	38,870.00
合计	8,177,040.94	4,734,723.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四川腾盾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房租及水电费	818,876.57	一年以内	10.01	24,566.30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6,000.00	一年以内: 200,000.00 1-2年: 4,000.00 2-3年: 402,000.00	7.41	127,000.00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一年以内	6.11	15,000.0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院有限公司					
湖北京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80,000.00	一年以内	5.87	14,400.00
承德龙兴矿业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	一年以内	4.89	12,000.00
合计		2,804,876.57		34.29	192,966.3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478,413.87	2,262,275.48	116,216,138.39
在产品	62,254,655.91		62,254,655.91
已交付受托加工产品	61,334,835.71		61,334,835.71
发出商品	4,839,146.39		4,839,146.39
委托加工物资	4,063,970.85		4,063,970.85
在途物资	191.70		191.70
低值易耗品	271,407.86		271,407.86
合计	251,242,622.29	2,262,275.48	248,980,346.81

(续上表)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298,944.99	152,803.42	91,146,141.57
在产品	55,206,822.12		55,206,822.12
已交付受托加工产品	27,330,558.37		27,330,558.37
委托加工物资	6,059,326.54		6,059,326.54
在途物资	795,607.69		795,607.69
低值易耗品	310,772.38		310,772.38
合计	181,002,032.09	152,803.42	180,849,228.67

本集团年末存货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70,240,590.20 元，增加 38.81%，主要系航空零件及工装设备制造业务尚未与客户办理结算的已交付受托加工产品增加所致；其次系鞣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压机(高压辊磨机)及其配套业务结合订单和生产组织需要,部分大宗材料采购增加库存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152,803.42	2,109,916.50			444.44	2,262,275.48
合计	152,803.42	2,109,916.50			444.44	2,262,275.48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账面价值 > 可变现净值	

(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将存货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44,146,773.06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182,283,342.47	银行理财产品
农业银行理财产品“本利丰”	129,073,141.10	104,560,257.54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T+0	30,851,671.23	28,160,175.34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91,689,041.10	银行理财产品
利君科技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518,299.92	1,528,872.63	
四川利君预缴企业所得税	4,307.23	4,307.23	
合计	407,594,192.54	408,225,996.31	

(1) 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 成本为12,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8月10日至2018年2月9日,收益率4.2%,收益按183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200,200.00元。

2) 成本为5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7月14日至2018年1月12日,收益率4.2%,收益按182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991,666.67元。

3) 成本为10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2月20日至2018年1月29日,收益率3.75%,收益按40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113,013.70元。

4) 成本为5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8月10日至2018年2月9日,收益率4.2%,收益按183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834,166.67元。

5) 成本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2月7日,收益率4.7%,收益按40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7,726.02元。

(2) 农业银行理财产品“本利丰”

1) 成本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2月21日至2018年1月24日,收益率3.2%,收益按34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26,301.37元。

2) 成本为28,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2月1日,收益率4.1%,收益按105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229,600.00元。

3) 成本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8月25日至2018年1月3日,收益率4.0%,收益按131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420,821.92元。

4) 成本为3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0月9日至2018年1月4日,收益率4.05%,收益按87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322,335.62元。

5) 成本为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7月15日至2018年1月12日,收益率3.2%,收益按181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74,082.19元。

(3) 中国银行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0

1) 成本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2月20日至2018年2月16日,收益率3.3%,收益按361天计算,收益随本金结清,到期一次性支付,属于保障本金和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应计收益851,671.23元。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8,784,112.60	18,401,178.19	37,185,290.79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8,784,112.60	18,401,178.19	37,185,290.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204,555.10	2,760,176.48	4,964,731.58
2. 本年增加金额	892,299.48	368,023.56	1,260,323.04
(1) 计提或摊销	892,299.48	368,023.56	1,260,323.04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3,096,854.58	3,128,200.04	6,225,054.6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5,687,258.02	15,272,978.15	30,960,236.17
2. 年初账面价值	16,579,557.50	15,641,001.71	32,220,559.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小型辊压机生产基地部份厂房、办公楼	15,687,258.02	正在办理过程中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6,460,848.13	149,011,272.38	25,492,510.44	12,021,883.22	332,986,514.17
2. 本年增加金额	2,221,381.81	4,728,471.92	272,989.34	621,333.37	7,844,176.44
(1) 购置	1,047,022.61	4,641,971.92	272,989.34	621,333.37	6,583,317.24
(2) 其他增加	1,174,359.20	86,500.00			1,260,859.20
3. 本年减少金额	2,854,523.10	86,500.00			2,941,023.10
(1) 处置或报废	2,854,523.10	86,500.00			2,941,023.10
4. 年末余额	145,827,706.84	153,653,244.30	25,765,499.78	12,643,216.59	337,889,667.5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0,173,010.63	48,256,980.18	19,871,478.43	8,954,174.43	107,255,643.67
2. 本年增加金额	6,836,646.38	14,829,409.73	2,430,848.68	968,587.83	25,065,492.62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6,836,646.38	14,829,409.73	2,430,848.68	968,587.83	25,065,492.62
3. 本年减少金额	105,305.35				105,305.35
(1) 处置或报废	105,305.35				105,305.35
4. 年末余额	36,904,351.66	63,086,389.91	22,302,327.11	9,922,762.26	132,215,830.9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829,135.08				1,829,135.08
2. 本年增加金额	967,565.61				967,565.61
(1) 计提	967,565.61				967,565.61
3. 本年减少金额	855,472.29				855,472.29
(1) 处置或报废	855,472.29				855,472.29
4. 年末余额	1,941,228.40				1,941,228.40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06,982,126.78	90,566,854.39	3,463,172.67	2,720,454.33	203,732,608.17
2. 年初账面价值	114,458,702.42	100,754,292.20	5,621,032.01	3,067,708.79	223,901,735.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7,000,826.74	4,538,248.35		22,462,578.39	
办公设备	340,591.46	113,246.68		227,344.78	
合计	27,341,418.20	4,651,495.03		22,689,923.17	

年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系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金花镇七里路605号的办公楼及配套电梯。2018年3月,上述闲置的固定资产已签订租赁合同。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小型辊压机生产基地厂房、办公楼	22,462,578.39	正在办理过程中
抵应收款项的房屋建筑物	4,512,508.11	抵应收款项的房产尚未办妥过户手续
合计	26,975,086.50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轴联动数控龙门式加工中心	10,402,495.30		10,402,495.30
合计	10,402,495.30		10,402,495.3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轴联动数控龙门式加工中心	9,151,108.10		9,151,108.10
合计	9,151,108.10		9,151,108.1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五轴联动数控龙门式加工中心	9,151,108.10	1,251,387.20			10,402,495.30
合计	9,151,108.10	1,251,387.20			10,402,495.30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五轴联动数控龙门式加工中心	1,040.25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1,040.25	—	—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8,692,522.85	334,690.54	49,027,213.39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48,692,522.85	334,690.54	49,027,213.39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7,081,130.95	44,423.09	7,125,554.04
2. 本年增加金额	931,224.00	35,769.24	966,993.24
(1) 计提	931,224.00	35,769.24	966,993.24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8,012,354.95	80,192.33	8,092,547.28
三、减值准备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0,680,167.90	254,498.21	40,934,666.11
2. 年初账面价值	41,611,391.90	290,267.45	41,901,659.35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

13.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德坤航空	339,060,755.88			339,060,755.88
合计	339,060,755.88			339,060,755.88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信息服务费		198,113.21	5,503.14		192,610.07
合计		198,113.21	5,503.14		192,610.07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186,099.20	546,524.80	3,064,011.66	766,002.92
资产减值准备	78,012,111.14	11,706,342.94	73,924,960.18	11,092,288.73
递延收益	5,021,333.33	753,200.00	5,869,333.33	880,4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352,406.78	1,272,489.46	7,497,192.63	1,142,136.23
预计负债	2,702,532.45	405,379.87	2,198,983.76	329,847.56
未实现内部损益	2,644,827.93	396,724.19	2,453,004.71	367,950.71
合计	98,919,310.83	15,080,661.26	95,007,486.27	14,578,626.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后期间可获得的应收利息	8,268,087.87	1,240,213.18	2,289,477.76	343,421.66
以后期间可获得的投资收益	4,071,585.39	694,927.07	6,692,816.45	1,156,626.5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66,269.00	249,940.35	2,043,728.07	306,559.21
合计	14,005,942.26	2,185,080.60	11,026,022.28	1,806,607.4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49,825.59	8,123.53
可抵扣亏损		1,187,038.10
合计	349,825.59	1,195,161.6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利君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上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利君累计发生的亏损。

16.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50,000.00	10,711,000.00
合计	5,750,000.00	10,711,000.00

本集团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961,000.00元,减少46.32%,主要系年末未到承兑期的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30,551,688.13	130,289,231.44
其中:1年以上	18,315,828.39	11,466,986.6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泰隆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2,655,960.00	质保金,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德阳市九益锻造有限公司	2,648,775.90	质保金,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768,444.44	质保金,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四川高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86,892.79	质保金,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德阳市旌阳区天元亭江机械厂	967,662.56	未结算
合计	9,327,735.69	—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46,020,356.71	167,325,162.84
其中:1年以上	83,855,784.52	80,904,726.1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铁岭大伙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300,000.00	尚未发货
武川县天成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35,000.00	尚未发货
华润水泥(安顺)有限公司	6,615,000.00	尚未发货
塔什库尔干县赞坎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5,544,444.44	尚未发货
秦皇岛市圣元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5,060,000.00	尚未发货
原平市白石选矿有限公司	5,002,600.00	尚未发货
合计	38,457,044.44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387,661.7	86,801,178.6	81,933,712.6	25,255,12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		4,946,154.78	4,946,154.78	
辞退福利		1,534,816.00	1,410,563.00	124,253.00
合计	20,387,661.7	93,282,149.3	88,290,430.4	25,379,380.6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22,612.04	44,618,310.1	42,429,162.5	12,111,759.6
职工福利费		2,556,146.69	2,556,146.69	
社会保险费		2,043,275.76	2,043,275.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76,529.16	1,676,529.16	
工伤保险费		157,325.84	157,325.84	
生育保险费		157,108.98	157,108.98	
补充医疗保险		52,311.78	52,311.78	
住房公积金	30,283.00	1,817,630.89	1,797,206.95	50,706.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7,848,050.27	1,844,269.28	985,005.69	8,707,313.86
劳务费	2,586,716.46	33,921,545.8	32,122,915.0	4,385,347.24
合计	20,387,661.77	86,801,178.6	81,933,712.6	25,255,127.6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780,213.43	4,780,213.43	
失业保险费		165,941.35	165,941.35	
合计		4,946,154.78	4,946,154.78	

2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350,886.22	8,279,380.37
企业所得税	13,790,704.09	11,166,918.50
个人所得税	257,839.11	341,882.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790.20	569,289.44
教育费附加	74,910.09	243,981.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940.05	162,654.12
印花税	116,791.68	95,056.50
土地使用税		-0.01
合计	16,815,861.44	20,859,162.98

21.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权转让款及孳生的利息	145,536,904.47	217,204,438.43
应付费用款	2,466,722.17	4,406,562.58
应付代垫款	292,660.20	121,413.22
其他	2,055,616.60	1,677,863.98
合计	150,351,903.44	223,410,278.21

本集团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73,058,374.77元,减少32.70%,主要系本年支付收购德坤航空的股权转让款74,000,000.00元所致。

(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股权转让款	136,900,000.00	未到合同约定支付时间
应付股权利息款	4,225,233.43	未到合同约定支付时间
合计	141,125,233.43	

22. 其他流动负债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一年内结转)	848,000.00	848,000.00
合计	848,000.00	848,000.00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448,000.00		448,000.00	448,000.00	448,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48,000.00		848,000.00	848,000.00	848,000.00	

详见本附注六、24所述。

23.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702,532.45	2,198,983.76	注*
合计	2,702,532.45	2,198,983.76	

注*: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规定,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本集团对售出的产品负有质量保证的义务,因产品质量缺陷而产生的修理、更换等质量赔偿费用将由本集团承担。本集团根据产品具体情况进行测算及合理估计,按已实现销售的高压辊磨机及磁选机含税收入的2%比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用。质保期内发生售后服务费用时先冲减预计负债,超出预计负债部分计入当期销售费用,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冲回未使用的预计负债。

24.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21,333.33		848,000.00	4,173,333.33	
合计	5,021,333.33		848,000.00	4,173,333.33	—

(2) 政府补助项目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2,688,000.00			-448,000.00	2,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333,333.33			-400,000.00	1,9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21,333.33			-848,000.00	4,173,333.33	

本公司于2012年收到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448.00万元，系与小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该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2014年1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其他收益的44.80万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利君科技2013年收到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400.00万元，系与公司大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部分投产，公司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2013年11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其他收益的40.00万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25.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002,500,000.00						1,002,50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35,095,403.81			335,095,403.81
合计	335,095,403.81			335,095,403.81

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72,287.44	-3,912,442.06			-3,912,442.06		3,959,845.38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中: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72,287.44	-3,912,442.06			-3,912,442.06		3,959,845.3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872,287.44	-3,912,442.06			-3,912,442.06		3,959,845.38

2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0,206,031.93	19,023,434.35		239,229,466.28
合计	220,206,031.93	19,023,434.35		239,229,466.28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337,410,434.51	305,833,236.57
本年年初余额	337,410,434.51	305,833,236.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737,829.49	95,929,811.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023,434.35	4,202,613.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125,000.00	60,15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396,999,829.65	337,410,434.51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3,935,029.07	257,992,028.38	412,534,734.48	221,898,839.66
其他业务	61,662,182.68	35,576,594.94	49,843,033.70	30,562,078.80
合计	525,597,211.75	293,568,623.32	462,377,768.18	252,460,918.46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用辊压机及配套	191,987,350.48	123,185,646.52	173,350,683.72	109,872,869.95
矿山用高压辊磨机及配套	108,393,286.63	72,750,060.44	84,176,923.05	50,714,382.34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辊系(子)	66,238,229.97	33,416,578.79	76,047,346.11
航空零件及工装设计制造	97,316,161.99	28,639,742.63	78,959,781.60	28,391,586.45
合计	463,935,029.07	257,992,028.38	412,534,734.48	221,898,839.66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片区	442,305,437.07	248,116,025.16	412,534,734.48	221,898,839.66
国外片区	21,629,592.00	9,876,003.22		
合计	463,935,029.07	257,992,028.38	412,534,734.48	221,898,839.66

(3) 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本集团本年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218,393,640.27 元,占本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41.55%。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3,165.48	3,322,267.45
教育费附加	952,785.19	1,423,828.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5,190.14	949,219.28
房产税	2,024,084.93	1,880,935.22
土地使用税	873,434.06	826,874.22
其他税费	380,227.57	301,861.88
合计	7,088,887.37	8,704,986.95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17,767.92	10,256,402.79
运杂费	9,479,383.06	8,830,313.70
差旅费	4,939,083.03	5,147,643.19
业务招待费	3,070,391.39	2,579,203.23
售后服务费	1,217,306.97	2,141,208.78
技术咨询及服务费	832,738.68	860,075.48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453,748.26	621,113.02
合计	35,410,419.31	30,435,960.19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444,619.66	24,190,693.73
技术开发费	13,474,005.74	25,269,450.61
折旧及摊销	8,865,771.44	9,836,225.80
业务招待费	2,220,037.72	824,187.0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121,034.76	1,538,615.88
汽车费	1,867,901.09	1,839,802.20
差旅费	1,309,484.62	1,605,077.63
办公费	1,380,567.74	1,538,574.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2,595.69	615,080.82
其他	3,138,324.99	3,176,269.32
合计	61,454,343.45	70,433,977.00

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590,209.92	13,508,008.21
加：汇兑损失	358,970.22	115,827.92
加：现金折扣	17,330.00	
加：其他支出	126,659.27	158,475.39
合计	-13,087,250.43	-13,233,704.90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30,583.64	11,816,020.24
存货跌价损失	2,109,916.5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67,565.61	1,829,135.08
合计	5,508,065.75	13,645,155.32

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843,486.37	9,574,468.72
合计	12,843,486.37	9,574,468.72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231,086.64	-888,010.04
合计	-231,086.64	-888,010.04

3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298,681.00	
专利资助	25,000.00	
科研补助	20,000.00	
稳岗补贴	123,355.88	
递延收益转入	848,000.00	
其中：小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	448,000.00	
大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00,000.00	
合计	1,315,036.88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将自2017年1月1日起新增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1) 根据《成都市青羊区商务局关于下达2017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的通知》（成青商[2017]100号），德坤航空于2017年12月收到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政府文家街道办事处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298,681.00元。

2) 根据《四川省知识产权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知发[2010]104号），本公司于2017年10月收到成都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专利资助款15,000.00元；根据《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成都市武侯区专利扶持资金使用办法的通知》（成武府办发[2004]148号）。本公司于2017年10月收到成都市武侯财政支付中心专利资助款10,000.00元。

3) 根据成都市武侯区科学技术协会《关于给予企业（园区）科协工作经费补助的通知》（成武科协[2017]32号），本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成都市武侯财政支付中心科研补助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10,000.00元;根据成都市武侯区科学技术协会《关于给予院士(专家)创新工作站工作经费补助的通知》(成武科协[2017]33号),本公司于2017年12月成都市武侯财政支付中心科研补助款10,000.00元。

4)根据《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基金支持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成人社发[2017]16号),本公司、四川利君及德坤航空于2017年累计收到稳岗补贴123,355.88元。

3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11.0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111.00	
政府补助	693,150.00	3,481,881.50	693,150.00
罚款和赔款净利得	1,075,988.00		1,075,988.00
其他		291,732.79	
合计	1,769,138.00	3,773,725.29	1,769,138.0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产业扶持计划补助	593,150.00		①	与收益相关
青羊区上规企业奖励	100,000.00		②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奖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侯区新城管委会财政扶持金(纳税奖励)		6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厂房补贴款		452,7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65,181.50		与收益相关
小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		448,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辊压机(高压辊磨)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资金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93,150.00	3,481,881.50		

①根据《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与信息化局关于拨付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和《关于下达和拨付2016年度青羊区工业企业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成青科经[2017]17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号)，德坤航空先后于2017年1月、12月收到成都市青羊区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办公室工业产业扶持款合计593,150.00元。

②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6年新增上规企业和规模上台阶企业奖励项目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7]114号)，德坤航空于2017年11月收到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与信息化局上规企业奖励10万元。

4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154.0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2,154.03	
债务重组损失	444,000.00		444,000.00
对外捐赠	29,760.00	33,135.00	29,760.00
其他	97,421.01	243.54	97,421.01
合计	571,181.01	75,532.57	571,181.01

4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22,165,249.06	17,903,134.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561.97	-1,517,818.99
合计	22,041,687.09	16,385,315.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50,779,516.5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16,927.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117.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199.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0,989.53
税收优惠	-1,128,457.74
其中：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63,843.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089.08
所得税费用	22,041,687.0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2.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26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借支及往来款	6,999,662.72	6,580,031.43
收回票据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	2,745,615.40	3,762,700.00
政府补助	1,160,186.88	2,633,881.50
租金收入	2,101,773.90	1,212,964.50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48,522.38	1,022,573.42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381,560.11	199,412.34
合计	15,037,321.39	15,411,563.1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法院冻结资金	237,839.68	13,356,798.22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15,706,069.67	10,819,187.20
职工借支及往来款	6,773,379.28	10,341,380.40
差旅费	7,326,553.24	6,814,974.16
运杂费	5,506,065.25	5,692,537.20
办公费、汽车费	3,731,998.71	4,044,082.92
业务招待费	4,738,372.34	3,235,610.70
手续费及其他	3,467,692.08	2,993,055.31
业务拓展费、标书及技术服务费	1,960,407.34	2,476,400.00
咨询费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373,880.80	2,232,695.15
房租及物管费	3,926,466.42	1,434,305.34
捐赠	29,760.00	33,135.00
合计	56,778,484.81	63,474,161.6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901,396.70	22,191,296.15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受三方监管的股权转让款解除受限	74,000,000.00	37,000,000.00
合计	79,901,396.70	59,191,296.1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737,829.49	95,929,811.2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08,065.75	13,645,155.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25,065,492.62	25,845,792.2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60,323.04	345,749.33
无形资产摊销	966,993.24	1,184,842.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0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231,086.64	861,957.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40,295.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871,626.63	-12,157,459.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2,843,486.37	-9,574,46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02,035.11	231,72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78,473.14	-1,749,539.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0,240,590.20	-1,320,853.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8,719,540.72	7,886,363.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1,538,973.77	-49,322,181.19
其他	109,72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24,152.29	71,847,184.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09,117,277.08	655,990,182.6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655,990,182.63	1,039,429,557.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7,094.45	-383,439,375.36

(3) 当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一、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4,00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709,117,277.08	655,990,182.63
其中: 库存现金	32,975.74	78,66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9,084,301.34	655,911,514.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117,277.08	655,990,182.63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7,968,129.27	保证金、因未决诉讼被冻结的资金和受监管的股权转让款及孳生利息

4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5,910,601.89
其中: 美元	11,412,652.28	6.5342	74,572,552.53
新加坡元	274,011.18	4.8832	1,338,049.36
应收账款			11,644,738.96
其中: 美元	1,782,121.60	6.5342	11,644,738.96
应付账款			54,676.36
其中: 美元	8,367.72	6.5342	54,676.36
其他应付款			31,883.31
其中: 美元	4,879.45	6.5342	31,883.31
其他应收款			16,113.93
其中: 美元	2,466.09	6.5342	16,113.93

(2) 境外经营实体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利君,注册地为新加坡共和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利君	成都市	成都市	其他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君科技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坤航空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新加坡利君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投资	100.00		新设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少有外币销售的情况,汇率风险较小。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因此不存在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产品销售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在销售合同中均约定发货前收取较高比例合同预收款、销售提货款。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资产负债率极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充裕,因此不存在流动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何亚民,股东何亚民与何佳系一致行动人,截止2017年12月31日,何亚民持有本公司35.12%的股份,何佳持有本公司29.14%的股份。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 关联交易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万元)	上年金额(万元)
薪酬合计	748.43	781.85

十一、或有事项

2014年7月28日,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租赁”)与利君科技、民勤县明大矿业选炼厂(以下简称“明大矿业”)签订《买卖合同》,购买利君科技高压辊磨机1台,合同金额2,068万元;同时,电建租赁与明大矿业、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夏洲”)、利君科技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电建租赁从上海夏洲、利君科技处购买新破碎生产线等设备出租给明大矿业使用,租赁期为36个月,标的租赁费合计人民币53,416,065.00元。2016年8月电建租赁以明大矿业违反《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为由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解除上述《融资租赁合同》,并请求法院依法判决利君科技履行回购义务,回购价格为22,781,929.00元。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受理本案后,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电建租赁即向该院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以[(2016)京0106民初字第11459号]《民事裁定书》作出如下裁定:冻结明大矿业、上海夏洲、利君科技等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利君科技被冻结资金13,594,637.90元。

2017年9月,公司收到北京市人民法院签发的《北京市人民法院民事传票》,上述诉讼于2017年10月23日在北京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诉讼的判决书,上述诉讼的审理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重大影响。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企业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

根据本公司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本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出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2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6,015.00万元(含税)。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本集团分子公司较少,组织结构相对简单,无需编制分部报告信息。

2. 本集团本年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09,486.01	11.45	5,959,483.00	25.90	17,050,003.0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229,361.90	85.70	45,967,178.50	26.69	126,262,183.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3,000.00	2.85	5,733,000.00	100.00	
合计	200,971,847.91	100.00	57,659,661.50	28.69	143,312,186.41

(续上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835,919.88	98.01	55,030,995.05	24.26	171,804,924.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96,000.00	1.99	4,596,000.00	100.00	
合计	231,431,919.88	100.00	59,626,995.05	25.76	171,804,924.83

1) 组合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5,959,483.00	5,959,483.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利君科技	8,085,080.61			全资子公司, 无回收风险
新加坡利君	8,964,922.40			全资子公司, 无回收风险
合计	23,009,486.01	5,959,483.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0,404,957.33	2,412,148.72	3.00
1至2年	31,283,857.96	3,128,385.80	10.00
2至3年	17,476,981.01	5,243,094.30	30.00
3至4年	8,643,628.35	4,321,814.18	50.0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至5年	11,860,672.50	8,302,470.75	70.00
5年以上	22,559,264.75	22,559,264.75	100.00
合计	172,229,361.90	45,967,178.50	26.69

3)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406,000.00	3,406,000.00	100	公司已停产，收回可能性较小。
霍城县三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190,000.00	1,190,000.00	100	公司已停产，收回可能性较小。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137,000.00	1,137,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733,000.00	5,733,000.00	100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744,037.55元。

(3)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年度实际核销长期挂账、追收无果的应收账款223,296.00元。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54,742,282.4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27.2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汇总金额13,669,147.50元。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42,256.49	77.22	1,055,541.34	15.89	5,586,715.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9,095.90	22.78			1,959,095.9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8,601,352.39	100.00	1,055,541.34	12.27	7,545,811.05
----	--------------	--------	--------------	-------	--------------

(续上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74,969.81	94.62	817,068.07	20.05	3,257,901.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688.86	5.38			231,688.86
合计	4,306,658.67	100.00	817,068.07	18.97	3,489,590.60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4,294,693.72 元,增加 99.72%,主要系本年应收保证金、房租增加所致。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15,206.91	156,456.21	3.00
1 至 2 年	75,338.28	7,533.83	10.00
2 至 3 年	540,300.00	162,090.00	30.00
3 至 4 年	97,900.00	48,950.00	50.00
4 至 5 年	110,000.00	77,000.00	70.00
5 年以上	603,511.30	603,511.30	100.00
合计	6,642,256.49	1,055,541.34	15.89

2)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德坤航空	584,101.92			全资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利君科技	1,374,993.98			全资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合计	1,959,095.90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8,473.27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959,095.90	231,688.86
保证金	4,125,050.52	2,771,700.00
备用金	1,171,725.59	788,958.54
应收房租及水电费	818,876.57	
代垫款	55,895.82	116,077.00
其他暂付款	470,707.99	398,234.27
合计	8,601,352.39	4,306,658.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利君科技	关联往来	1,374,993.98	一年以内	15.99	
四川腾盾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房租及水电费	818,876.57	一年以内	9.52	24,566.30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6,000.00	一年以内: 200,000.00 1-2年: 4,000.00 2-3年: 402,000.00	7.05	127,000.00
德坤航空	关联往来	584,101.92	1年以内	6.79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一年以内	5.81	15,000.00
合计		3,883,972.47		45.16	166,566.3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合计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利君科技	509,887,091.68			509,887,091.68		
四川利君	112,139,009.29			112,139,009.2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新加坡利君	61,418,500.00			61,418,500.00		
德坤航空	417,000,000.00			417,000,000.00		
合计	1,100,444,600.97			1,100,444,600.97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427,567.14	198,638,434.07	258,081,192.31	141,321,426.82
其他业务	96,114,293.53	70,959,489.93	63,380,100.47	43,422,905.38
合计	412,541,860.67	269,597,924.00	321,461,292.78	184,744,332.20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58,599.23	3,527,722.95
收到子公司分配的股利	126,000,000.00	
合计	130,858,599.23	3,527,722.95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0,234,343.53	42,026,133.0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71,917.83	11,061,945.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65,154.60	9,535,154.79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363,703.00	1,438,378.97
无形资产摊销	105,139.92	322,989.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0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31,086.64	1,336,740.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40,295.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443,655.19	-2,898,915.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30,858,599.23	-3,527,72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65,479.67	-97,43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14,798.52	2,857.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277,948.50	116,401.98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8,833,049.99	22,711,859.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4,173,574.14	-19,748,27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13,670.12	62,320,411.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048,894.26	178,552,979.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552,979.07	309,076,613.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95,915.19	-130,523,634.67

十六、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4月24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08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08,186.88	
债务重组损益	-444,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43,486.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806.99	
小计	15,125,393.60	
所得税影响额	2,546,602.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578,790.8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17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	0.12	0.12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